

WAC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19

2020

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較於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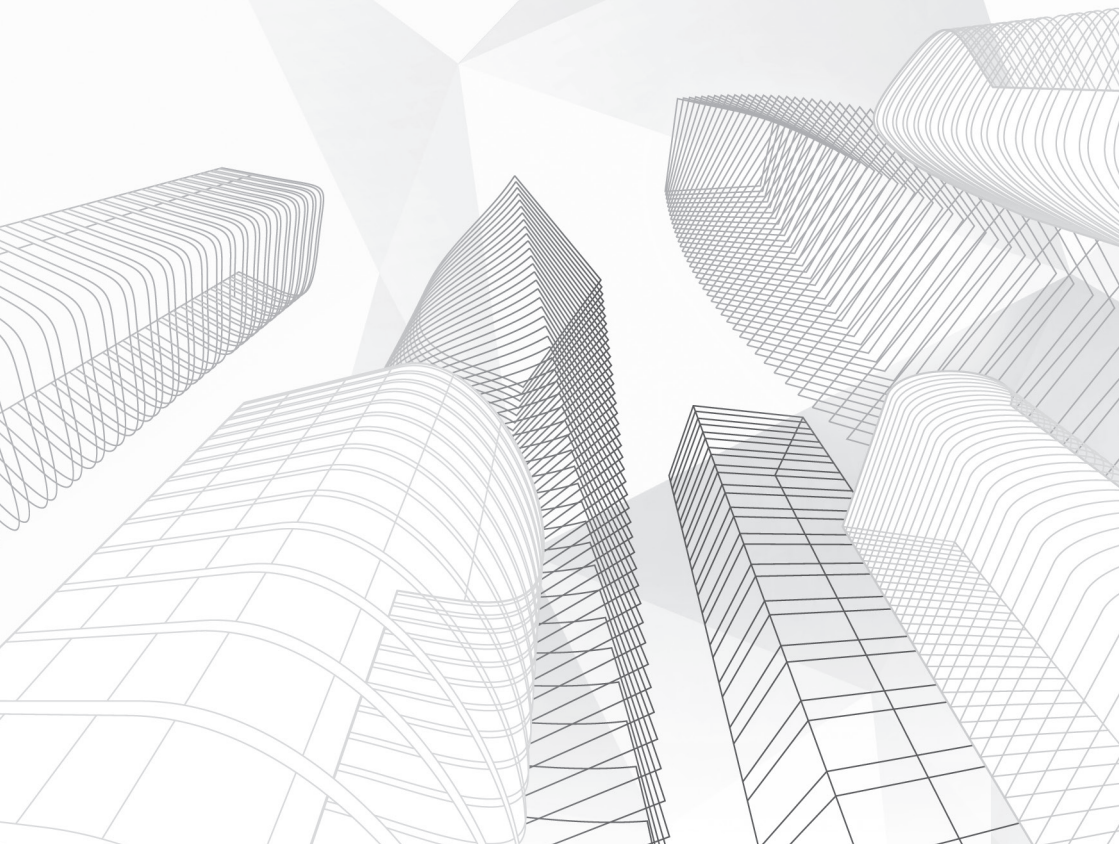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WAC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本報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為期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wcce.hk維持刊登。

目錄

公司資料	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延年博士 (主席)

鄭保林先生 (董事總經理)

蘇小燕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滿枝女士

蔡偉石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施家殷先生，榮譽勳章

公司秘書

陳國威先生

合規主任

陳延年博士

授權代表

陳延年博士

陳國威先生

審核委員會

崔滿枝女士 (主席)

蔡偉石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施家殷先生，榮譽勳章

薪酬委員會

施家殷先生，榮譽勳章 (主席)

崔滿枝女士

蔡偉石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陳延年博士

鄭保林先生

提名委員會

蔡偉石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主席)

崔滿枝女士

施家殷先生，榮譽勳章

陳延年博士

鄭保林先生

合規顧問

豐盛融資有限公司

核數師

匯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長沙灣

永康街9號

9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www.wcce.hk

上市地點

聯交所GEM

股份代號

8619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19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20,803	16,111	57,455	46,672
服務成本		(13,117)	(10,521)	(35,373)	(30,809)
毛利		7,686	5,590	22,082	15,863
其他收入		2,574	303	5,736	86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05)	(523)	(2,121)	(1,484)
一般及行政開支		(8,254)	(5,961)	(18,249)	(18,182)
融資成本		(68)	(40)	(113)	(117)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1,233	(631)	7,335	(3,056)
所得稅抵免／(開支)	6	513	(40)	(595)	(195)
期內溢利／(虧損)		1,746	(671)	6,740	(3,251)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10)	(29)	(104)	44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扣除稅項		(10)	(29)	(104)	4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1,736	(700)	6,636	(3,207)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0.18	(0.07)	0.70	(0.3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2019年4月1日(經審核)	9,600	48,760	647	49	165	11,727	70,948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的影響	—	—	—	—	—	(165)	(165)
於2019年4月1日(重列)	9,600	48,760	647	49	165	11,562	70,783
期內虧損	—	—	—	—	—	(3,251)	(3,251)
其他全面收益	—	—	—	—	44	—	44
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44	(3,251)	(3,207)
於2019年12月31日 (未經審核)	9,600	48,760	647	49	209	8,311	67,576
於2020年4月1日(經審核)	9,600	48,760	647	49	250	4,598	63,904
期內溢利	—	—	—	—	—	6,740	6,740
其他全面開支	—	—	—	—	(104)	—	(104)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104)	6,740	6,636
於2020年12月31日 (未經審核)	9,600	48,760	647	49	146	11,338	70,54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與修訂)於2017年8月25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萬年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陳延年博士(「陳博士」)及鄭保林先生(「鄭先生」)控制。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以及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長沙灣永康街9號9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股份已自2018年9月17日起於聯交所GEM上市。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全面結構及岩土工程顧問服務。

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港元(「港元」)呈列，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之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

編製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2020年年報中呈現的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下文所述除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2. 編製基準(續)

政府補助

當有合理保證會收到補助並且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按其公平值確認。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將予延遲，並按配合擬補償的成本所需期間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為收入。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將計入非流動負債，列作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年期內以直線法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為收入。與未來成本或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無關的政府補助在綜合損益表中直接確認為收入。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與其營運有關並於自2020年4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期間，採納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現時及過往期間及／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披露的財務業績及狀況並無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乃主要於香港提供全面結構及岩土工程顧問服務。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按服務線劃分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按主要服務線劃分				
— 興建新物業	12,658	10,759	35,406	27,507
— 翻新／保養現有物業	3,953	4,443	10,365	15,437
— 其他	4,192	909	11,684	3,728
	20,803	16,111	57,455	46,672
收益確認時點：				
— 隨時間確認的服務	20,784	16,111	57,330	46,672
—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銷售貨品	19	—	125	—
	20,803	16,111	57,455	46,672

收益主要指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期間隨時間確認的提供全面結構及岩土工程顧問服務的合約收益。

其他指(i)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期間隨時間確認的來自提供專家證人服務以及其他小工程服務的收益；(ii)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間隨時間確認的來自提供電子商務在線平台諮詢服務的收益；及(iii)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間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銷售貨品的收益。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現時經營單一業務分部，即全面結構及岩土工程顧問服務。為方便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主要營運決策人(即本公司董事)會審視本集團根據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政策所編製之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呈列一個單一經營分部。

地區資料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幾乎所有外部收益均來自於香港(本集團主要經營實體註冊居籍的地方)境內提供的服務。本集團利用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幾乎均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抵免)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a) 員工成本				
董事薪酬	4,064	1,411	6,854	5,226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1,069	9,821	32,316	28,944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不包括 董事的供款)	345	411	1,058	1,071
員工成本總額	15,478	11,643	40,228	35,241
減：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的金額	(3,900)	(2,207)	(7,752)	(7,346)
計入服務成本的員工成本總額	11,578	9,436	32,476	27,895
(b) 融資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1	—	1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67	40	112	117
融資成本總額	68	40	113	117
(c) 其他項目				
核數師薪酬(包括非核數服務薪酬)	182	151	617	516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2)	(25)	(82)	6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0	95	314	281
使用權資產折舊	699	699	2,097	1,979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 虧損，扣除減值虧損撥回	732	547	2,356	1,422
壞賬撇銷	1,312	432	1,312	432
政府補助(附註)	(2,488)	—	(5,074)	—

附註：即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及澳門政府頒佈的保就業計劃下之2019冠狀病毒病防疫抗疫基金以及防疫抗疫基金下之其他補貼計劃的已收補助，計入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6.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527)	48	587	204
中國企業所得稅	99	1	99	1
	(428)	49	686	205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撥回	(85)	(9)	(91)	(10)
	(513)	40	595	195

(a) 香港利得稅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香港利得稅已按利得稅兩級制計提撥備，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之稅率繳納稅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繳納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其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統一稅率繳納稅項。

(b)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期間有關中華人民共和國附屬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按估計應課稅利潤計提，並根據有關的現行法律、詮釋和相關常規，按照適用稅率計算。

(c) 澳門補充稅

由於在澳門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有估計稅項虧損，故並無計提澳門補充稅撥備。

(d) 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派付股息(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無)。

8.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 溢利／(虧損)	1,746	(671)	6,740	(3,251)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960,000	960,000	960,000	96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港仙)	0.18	(0.07)	0.70	(0.34)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及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由於並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該等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為專注於全面結構及岩土工程的建築工程顧問(主要於香港提供)。本集團的顧問服務主要涵蓋：(i)結構工程；(ii)岩土工程；(iii)若干土木工程執業領域；及(iv)材料工程。

就結構工程而言，其涉及荷載計算及應力設計。就岩土工程而言，其涉及計算地表條件及評估工地情況所構成的風險。就若干土木工程執業領域而言，其涉及基礎設施工程(如排水)。就材料工程而言，其涉及分析建築項目中建築材料的用途及進行篩選。我們亦提供若干其他相關服務，例如就改建及加建工程提供註冊結構工程師及認可人士(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3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服務以及按客戶要求不時提供專家服務。

於2020年4月29日，本集團與若干對手方訂立系列合約，以建立可變利益實體(「可變利益實體」)安排，而根據上述合約，本集團擁有對該等可變利益實體的控制權。於可變利益實體安排成立後，杭州舟濟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舟濟網絡」)的財務業績合併至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猶如舟濟網絡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可變利益實體安排令本集團可參與中國以社交為基礎的電子商務新零售在線平台。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從上一財政期間約46.7百萬港元增加約23.1%至約57.5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興建新物業的結構及岩土工程顧問服務以及提供電子商務零售在線平台諮詢服務的收益貢獻分別增加約5.4百萬港元及5.3百萬港元所致。

本集團專注於為其工程顧問服務從現有客戶拓展業務機會，並正尋求增加為不同客戶提供的顧問服務種類。展望未來，本集團的業務及經營環境仍將充滿挑戰。本集團繼續爭取更多工程顧問服務合約以擴大市場份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繼續探索可變利益實體安排項下以社交為基礎的電子商務新零售在線平台，該平台可以向用戶提供優質的商品選擇、購物指南(以節省開支)、專業的健康管理解決方案及在線教育解決方案。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46.7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57.5百萬港元，增加約23.1%。有關增幅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興建新物業的結構及岩土工程顧問服務以及電子商務零售在線平台諮詢服務的收益貢獻分別增加約5.4百萬港元及5.3百萬港元所致。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30.8百萬港元增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35.4百萬港元，增幅約14.8%。有關增幅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員工成本增加所致，有關員工成本與收益增加一致。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15.9百萬港元增加約6.2百萬港元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22.1百萬港元，增加約39.2%。該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收益增加。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34.0%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38.4%。

其他收入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分別約為5.7百萬港元及0.9百萬港元，增加約563.9%。其他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收到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區政府」)推出之保就業計劃下的政府補貼約5.1百萬港元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本集團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其他收益及虧損分別約為2.1百萬港元及1.5百萬港元，增幅約42.9%。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增加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之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約18.2百萬港元增加約0.1百萬港元或0.4%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約18.3百萬港元。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會計及行政員工的員工成本、員工培訓及福利開支、折舊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以下各項之淨影響所致：(i)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及(ii)向董事提供酌情花紅。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於兩個期間為約0.1百萬港元，即兩個期間之租賃負債利息開支及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本集團之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約0.2百萬港元增加約0.4百萬港元或205.1%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約0.6百萬港元。該增加與本公司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增加一致。

期內溢利／(虧損)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期內溢利為約6.7百萬港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虧損約3.3百萬港元)。有關溢利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以下各項之淨影響所致：(i)收益增加所產生的毛利增加；(ii)收到香港特區政府推出之保就業計劃的政府補貼；(iii)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增加；(iv)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及(v)向董事提供酌情花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從其營運及銀行借款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應付其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的主要現金用途為及預期仍然應用於營運成本。董事認為，長遠而言，本集團的營運將由內部產生現金流及(如有需要)額外股本融資及/或銀行借款提供資金。

流動比率由2020年3月31日的約7.1倍減少至2020年12月31日的3.6倍。減少乃主要由於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增加所致。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約4.0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無)，須於一年內償還。於2020年12月31日按報告期末債務總額除權益總額乘100%計算的資本負債比率自2020年3月31日0%增加至於2020年12月31日5.7%，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期間銀行借款增加所致。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且憑藉備用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銀行信貸融資，本集團的流動資金足以應付資金需求。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按5.5%年利率計息(2020年3月31日：無)。

庫務政策

在庫務政策上，本集團採取審慎的理財原則，故本期間一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不斷評估其客戶的信用狀況及財政狀況，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調控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結構能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要。

資本結構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9月17日於聯交所GEM上市。此後，本公司資本結構並無變動。本公司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15,000,000港元，分為1,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960,000,000股。

承擔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2020年12月31日，除載列於招股章程的業務計劃外，本集團並無涉及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並無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0年3月31日：無)。

外匯匯率波動敞口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及開支均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而本集團借款及銀行結餘均以港元計值。人民幣外匯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產生一定影響。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約或其他對沖工具以對沖匯率波動。

質押本集團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一般銀行融資已向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授出。有關一般銀行融資以銀行存款2.0百萬港元及來自本公司的公司擔保作為抵押(2020年3月31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19冠狀病毒疾病（「2019冠狀病毒病」）的影響

自2020年年初，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對各國及各地區，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及澳門的整體經濟造成一定程度的下行壓力。鑒於疫情的持續擴散，董事會認為於授權刊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日，難以切實可行地預估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董事會將會密切監視2019冠狀病毒病的發展並持續評估其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報告期後事項

於本報告日期，於2020年12月31日之後，並無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相關的重大事項引起董事注意。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聘用135名僱員（2019年12月31日：127名僱員）。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40.2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約35.2百萬港元）。薪酬乃主要參照市場趨勢、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僱員個人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薪酬待遇主要包括基本薪金、醫療保險、加班津貼、差旅津貼及基於個人表現的酌情花紅，提供予僱員作為認可及獎勵彼等的貢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之間的比較

以下為於2020年12月31日，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的業務計劃與本集團實際業務進展之間的比較：

業務目標及策略	如招股章程所述的主要業務計劃及活動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實際業務進展
支持及擴充我們的結構及岩土工程團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挽留僱用的新員工為額外員工維護電腦及軟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本集團已聘請十四名新初高級工程人員及實習繪圖員處理結構工程領域的新項目。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9月17日於聯交所GEM上市(「上市」)後，計及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的新招聘，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產生員工成本約6.3百萬港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為新員工購買新電腦及軟件，金額約0.6百萬港元。
擴大及發展我們的土木工程團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挽留僱用的新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本集團已聘請六名新初高級工程人員處理土木工程領域的新項目。上市後，計及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的新招聘，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產生員工成本約1.8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之間的比較(續)

業務目標及策略	如招股章程所述的 主要業務計劃及活動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實際業務進展
擴充我們的辦公室基礎設施 及建築資訊模型(「建築 資訊模型」)升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挽留僱用的新員工• 為現有員工升級電腦及軟件• 辦公室升級的小型翻新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集團已聘請一位經驗豐富的建築資訊模型工程師，並升級電腦設備及伺服器基礎設備。•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購買兩套建築資訊模型軟件許可及電腦設備，金額約51,500港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支付約40,000港元以贊助其工程人員參加由第三方舉辦的建築資訊模型培訓課程。• 由於當前2019冠狀病毒病的爆發以及香港社會動盪，本集團延遲租賃額外辦公地點的計劃。
支持及擴充我們的材料工程 及樓宇修復服務領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挽留僱用的新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集團已聘請一名新初級工程人員處理材料工程領域的新項目。上市後，本集團已於2020年12月31日產生員工成本約0.1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9月17日於聯交所GEM成功上市。本公司於2018年9月17日以每股0.20港元的價格透過股份發售方式發行之288,000,000股普通股已收取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6.9百萬港元(扣除上市開支後)。直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已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的指定用途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業務策略	招股章程 指定的款項 百萬港元	直至2020年	於2020年	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12月31日的 已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12月31日的 未動用結餘 百萬港元	
支持及擴充我們的結構及岩土工程團隊	7.9	6.8	1.1	從2021年1月1日至 2022年3月31日
擴大及發展我們的土木工程團隊	7.9	2.0	5.9	從2021年1月1日至 2022年3月31日
擴充我們的辦公室基礎設施及建築資訊 模型升級	5.2	0.4	4.8	從2021年1月1日至 2022年3月31日
支持及擴充我們的材料工程及樓宇修復 服務領域	4.7	0.1	4.6	從2021年1月1日至 2022年3月31日
一般營運資金	1.2	1.2	—	不適用
	26.9	10.5	16.4	

預計到2022年3月31日，如上所載各指定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未動用結餘將獲充分使用。有關延遲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28日之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業績可能受各種因素影響，其中部分因素為外部原因，而部分則為業務內在因素。董事會知悉本集團面臨各種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概述如下：

- 本集團極為依賴專業員工經營業務，尤其是管理層團隊；
- 本集團基於(其中包括)項目涉及的估計時間及成本釐定投標價，而項目涉及的估計時間及成本可能偏離涉及的實際時間及成本；
- 服務費可能因客戶項目並無如期竣工而未能獲全數支付；及
- 本集團承受應收貿易款項的信貸風險，亦可能面對該等應收款項的結餘增加及更長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有關本集團面臨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請參閱載於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與招股章程所披露的大致相同。董事將及時監察、評估並應對上述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類別	於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總額 中的持股概約 百分比 ^(附註2)
陳延年博士 (「陳博士」) ^(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394,072,000股 普通股	41.05%
鄭保林先生 (「鄭先生」) ^(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394,072,000股 普通股	41.0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附註：

- (1) 萬年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由陳博士及鄭先生分別擁有約68.2%及約31.8%，萬年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本總額約41.05%。作為一致行動團體，陳博士及鄭先生通過共同投資控股公司萬年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持有彼等權益，以限制彼等行使對本公司直接控制權的能力，因此，根據2016年11月發出的指引信HKEx-GL89-16，陳博士及鄭先生被視作一組控股股東。因此，陳博士及鄭先生被視為於萬年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持有的394,07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該百分比乃基於2020年12月31日96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數目而計算。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於相聯法團中 所持股份數目	於相聯法團中 持股概約百分比
陳博士	萬年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7,500股普通股	68.2%
鄭先生	萬年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500股普通股	31.8%

附註：萬年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由陳博士及鄭先生分別擁有約68.2%及約31.8%，萬年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394,072,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股本總額約41.0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類別	好／淡倉	於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中的 持股概約 百分比 ^(附註5)
萬年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394,072,000股 普通股	好倉	41.05%
Julia Gower Chan女士 ^(附註2)	配偶權益	394,072,000股 普通股	好倉	41.05%
Leung Kwai Ping女士 ^(附註3)	配偶權益	394,072,000股 普通股	好倉	41.05%
謝亮先生	實益擁有人	77,000,000股 普通股	好倉	8.02%
陳曉芬女士 ^(附註4)	配偶權益	77,000,000股 普通股	好倉	8.0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附註：

- (1) 萬年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由陳博士及鄭先生分別擁有約68.2%及約31.8%，萬年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本總額約41.05%。作為一致行動團體，陳博士及鄭先生通過共同投資控股公司萬年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持有彼等權益，以限制彼等行使對本公司直接控制權的能力，因此，根據2016年11月發出的指引信HKEx-GL89-16，陳博士及鄭先生被視作一組控股股東。因此，陳博士及鄭先生被視為於萬年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持有的394,07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Julia Gower Chan女士為陳博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Julia Gower Chan女士被視為於陳博士所持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Leung Kwai Ping女士為鄭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eung Kwai Ping女士被視為於鄭先生所持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陳曉芬女士為謝亮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曉芬女士被視為於謝亮先生所持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該百分比乃基於2020年12月31日96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數目而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知，除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述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外，概無人士已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競爭及利益衝突

就董事所知，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並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以及任何有關人士亦無與本集團擁有或可能擁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合規顧問的權益

於2020年12月31日，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本公司合規顧問豐盛融資有限公司或其任何董事、僱員及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公司的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包括認購有關證券的期權或權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1.8條，解釋如下：

根據守則條文第A.1.8條，發行人應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購買合適保險。由於董事會考慮本公司現時經營的行業、業務及財務狀況較穩定，且本公司已建立了較完善的內部監控系統，因此董事會並無就董事的責任作出投保安排。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投保的需要。

董事將持續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務求提升企業管治水準，遵循不時日益收緊的監管要求及迎合本公司股東與其他持份者與日俱增的期望。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的規定買賣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及本公司獲悉，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內，概無任何違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買賣準則及本公司行為守則。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8年8月27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的條款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條文制定。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內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而於2020年12月31日亦無任何購股權尚未行使。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8年8月27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文的書面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根據適用準則審閱及監督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程序的效力，以及於提呈董事會前監督本公司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的完整性。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崔滿枝女士、蔡偉石先生及施家殷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崔滿枝女士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WAC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陳延年博士

香港，2021年2月9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延年博士、鄺保林先生及蘇小燕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崔滿枝女士、蔡偉石先生及施家殷先生。